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管理委员会（经办部门：空港新城机场防疫保障中心）（单位名称）的空港新城机场防疫保障中心广告宣传物料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场所标识贴、警示线、海报架展示牌、箭头地贴、等候地贴、管理手册、政策告知书卡片、宣传海报、户外标签、宣传展板、宣传手册、条幅、指示牌、胸牌、桌签、资料架、荣誉证书、水晶奖杯、奖牌、锦旗、户外宣传牌、形象墙、户外宣传栏、制度牌、磁性白板、标识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生产厂商为西安艺博广告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232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5.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场所标识贴、警示线、海报架展示牌、箭头地贴、等候地贴、管理手册、政策告知书卡片、宣传海报、户外标签、宣传展板、宣传手册、条幅、指示牌、胸牌、桌签、资料架、荣誉证书、水晶奖杯、奖牌、锦旗、户外宣传牌、形象墙、户外宣传栏、制度牌、磁性白板、标识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制造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生产厂商为西安艺博广告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232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15.2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西安艺博广告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3月2日

